

关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4）0100419 号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长江证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长江证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长江证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长江证券2023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宝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和珍

中国·武汉

2024年4月26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3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3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6,155.86		6,155.86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61.80		61.80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29.33	4,309.56		4,029.14	309.7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营性往来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70.40		70.40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51.71		51.71		房租收入	经营性往来
	长江证券私募产业基金管理（湖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2.29		2.29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1.38		1.38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16.66	6.35		23.01		房租收入	经营性往来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36.47		36.47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46.58	836.33		810.47	72.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营性往来
	长江产业金融服务（武汉）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2,024.75	2,000.00	23.33	4,048.0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长江证券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款项		7.66		7.66		代垫款项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应收款项	12.35	1.18		12.35	1.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重庆平华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的一致行动人的子公司	应收款项	49.09				49.09	营业用房押金	经营性往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款项	310.90	1,512.43		1,543.92	279.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	经营性往来
上海坤茂置业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的一致行动人的子公司	应收款项		861.11			861.11	营业用房押金	经营性往来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关联企业高管	应收款项		26.09		8.62	17.4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489.66	15,940.62	23.33	16,863.16	1,590.45	—	—

法定代表人：金才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水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世英